

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对象调查评估情况公示

组织单位： 昆明市盘龙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公示途径： 项目现场、政府官网和媒体

公示时间： 10工作日， 2025年09月23日—2025年10月11日（10个工作日）

意见反馈： 若对本公示有异议或有其它历史文化遗产线索的，请在公示期内将书面意见提交至 昆明市盘龙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提交方式如下：

1、现场提交地址： 昆明市拓东路138号拓东大厦4楼；

2、邮箱： tzfzb1108@163.com；

公示单位及联系电话： 昆明市盘龙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63161857；

监督单位及联系电话： 昆明市盘龙区文化和旅游局，01871—63162520；

导航站地块地上历史文化遗产调查评估范围图



项目概况：

导航站地块地上历史文化遗产调查评估项目位于盘龙区龙泉街道俊发城逸景峰北侧。地块四至：南至俊发城逸景峰，东至严家山路、西临通源路、北至金沣街，项目总面积为42226.67m²（63.34亩），项目地块西北侧为导航站，其余为原天线塔杆安置区，现为空地；空地面积为32342.44m²，其中导航站现状建筑有机房、油库、宿舍、水塔、厕所、养殖棚等，其建造年代为1962—1980年，砖混结构，其中房屋占地面积1796.18m²，项目范围内树木由人工绿化群落与自然生长植被构成。

经现场踏勘及现有资料整理，暂未发现地上历史文化遗产线索（包括不可移动文物、名人故（旧）居、古树名木、工业遗产等），故对此情况进行公示，并向社会征集该项目范围内的地上历史文化遗产线索。